

##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股份质押具体情况

2017年12月1日，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易明医药）接到通知，获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高帆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高帆	是	4,000,000	2017年11月30日	2019年12月20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88%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--	4,000,000	--	--	--	7.88%	--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高帆先生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,744,6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75%，累计质押股份 10,1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35%，占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0.00%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